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: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
99號

承辦人:技佐 張怡婷 電話: 04-22289111#66123

電子信箱:eti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9月13日 發文字號:府授環綜字第110023218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87150000I 1100232185 ATTACH1.pdf)

主旨: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秘書處已改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擔任,相關公文自即日起請改送國家發展委員會,請查 昭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10年9月8日環署科字第1101125034 號函辦理。

正本: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 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 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 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 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 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臺中 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政風處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 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 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

副本:本府環境保護局電2021/09/13

收文:110/09/13

第1頁,共1頁